

2018

INTERIM REPORT 中期報告



THE PENINSULA HONG KONG'S 90th ANNIVERSARY

Our flagship hotel, The Peninsula Hong Kong, is celebrating its 90th anniversary in 2018. The legendary "Grande Dame of the Far East" blends the best of Eastern and Western hospitality in an atmosphere of classical grandeur and timeless elegance. A stay at the hotel allows you to relive the glamour of travel from a bygone era, combined with the most up-to-date seamless modern technology and convenience. This year, The Peninsula Hong Kong celebrates its heritage in signature style – from the revival of Afternoon Tea Dances in the majestic Lobby, to a culinary adventure through the hotel's top dining establishments – we continue to create memorable and timeless experiences for our guests.

香港半島酒店90周年誌慶

集團旗艦酒店香港半島酒店於2018年慶祝成立90周年。這位聞名遐邇的「遠東貴婦」融匯東西方殷勤好客之道，是結合典雅華麗和永垂不朽的完美化身。下榻於此讓您重溫昔日的魅力與光輝，同時體驗先進的現代科技與便利。今年，香港半島酒店的慶祝活動回歸經典，在富麗堂皇的大堂重現下午茶舞，並於酒店各家頂級餐廳呈獻美饌盛宴。我們會繼續為賓客帶來永誌難忘的體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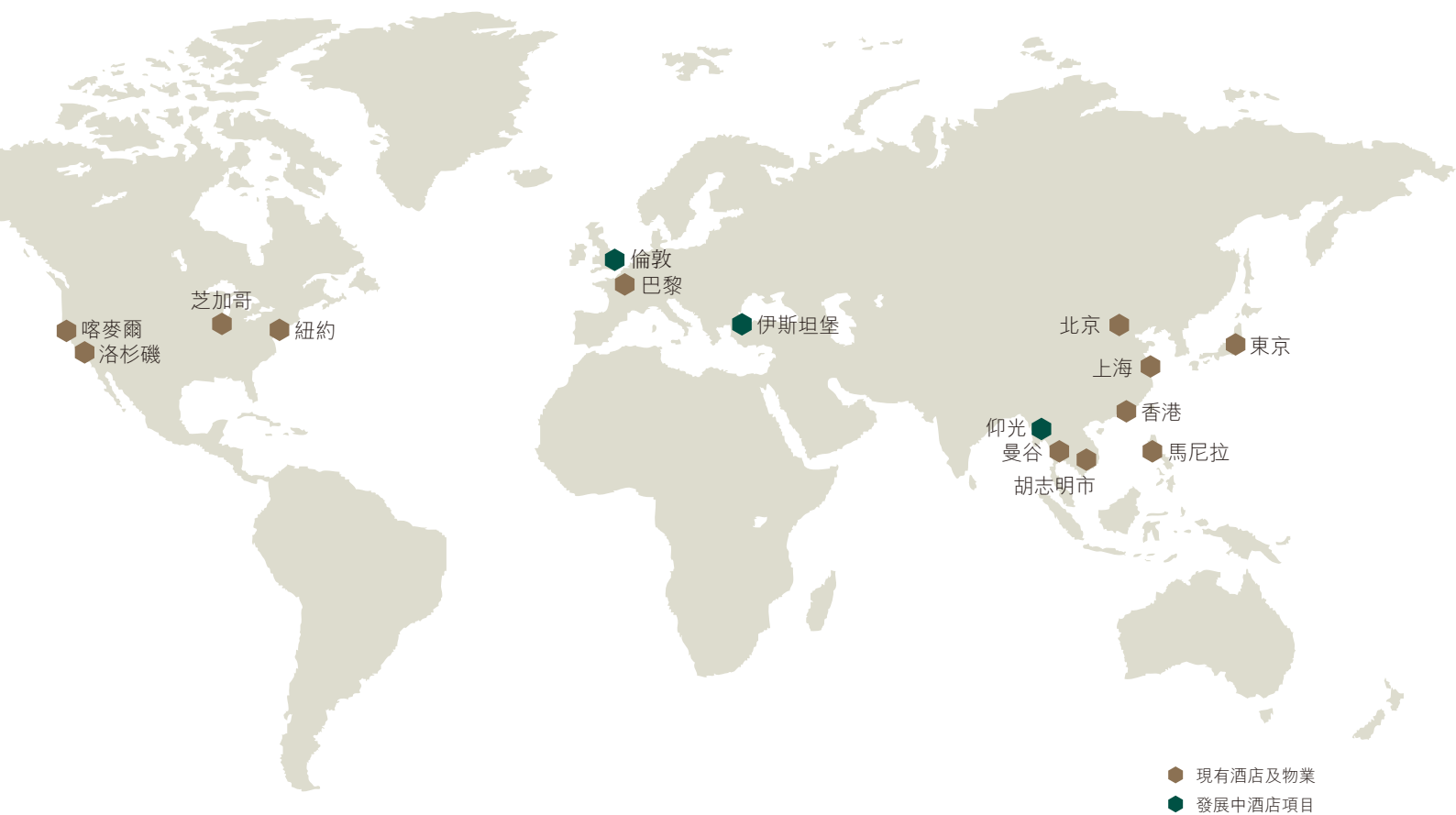




目錄

56	公司概覽
60	財務摘要
61	行政總裁策略回顧
71	財務概論
80	公司其他資料
86	中期財務報告
105	致董事局之審閱報告
106	股東資料
107	預訂及聯絡地址

公司概覽



酒店

香港上海大酒店有限公司(香港上海大酒店)於1866年註冊成立，為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公司(00045)。香港上海大酒店乃一間集團的控股公司，集團持有、發展並管理位於亞洲、美國及歐洲主要地點的豪華酒店、商用及住宅物業，並提供旅遊及休閒、會所管理及其他服務。

香港上海大酒店的業務劃分為三個分部：酒店、商用物業及會所與服務。



香港半島酒店

成立年份：1928年

房間數目：300 擁有權：100%



上海半島酒店
 成立年份：2009年
 房間數目：235 擁有權：50%



王府半島酒店
 成立年份：1989年
 房間數目：230 擁有權：76.6%*



東京半島酒店
 成立年份：2007年
 房間數目：314 擁有權：100%



曼谷半島酒店
 成立年份：1998年
 房間數目：370 擁有權：50%



馬尼拉半島酒店
 成立年份：1976年
 房間數目：469 擁有權：77.4%



紐約半島酒店
 收購年份：1988年
 房間數目：235 擁有權：100%



芝加哥半島酒店
 成立年份：2001年
 房間數目：339 擁有權：100%



比華利山半島酒店
 成立年份：1991年
 房間數目：195 擁有權：20%



巴黎半島酒店
 成立年份：2014年
 房間數目：200 擁有權：20%

* 本集團擁有王府半島酒店100%的經濟權益，合作後期權益歸國內夥伴所擁有

公司概覽

商用物業



淺水灣影灣園 (香港)

住宅及商場

成立年份：1976年及1989年

總樓面面積：1,058,455 平方呎

擁有權：100%



半島辦公大樓 (香港)

成立年份：1994年

總樓面面積：75,082平方呎

擁有權：100%



山頂凌霄閣 (香港)

零售

成立年份：1996年

總樓面面積：116,768平方呎

擁有權：100%



21 avenue Kléber (法國巴黎)

辦公室及零售

收購年份：2013年

總樓面面積：44,218平方呎

擁有權：100%



聖約翰大廈 (香港)

辦公大樓

成立年份：1983年

總樓面面積：71,400平方呎

擁有權：100%



The Landmark (越南胡志明市)

辦公室及住宅

成立年份：1994年

總樓面面積：175,903平方呎

擁有權：70%**

** 本集團擁有The Landmark 50%的經濟權益，合作後期權益歸越南夥伴所擁有

會所與服務



山頂纜車 (香港)
成立年份：1888年
擁有權：100%



泰國鄉村俱樂部 (泰國曼谷)
成立年份：1996年
擁有權：50%



鵝園高爾夫球會 (美國加州喀麥爾)
收購年份：1997年
擁有權：100%



半島會所管理及顧問服務
成立年份：1977年
擁有權：100%



半島商品
成立年份：2003年
擁有權：100%



大班洗衣 (香港)
成立年份：1980年
擁有權：100%

項目



倫敦半島酒店
擁有權：100%



伊斯坦堡半島酒店
擁有權：50%



仰光半島酒店
擁有權：70%

財務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8	2017	增加/ (減少)
綜合損益表 (百萬港元)			
收入	2,850	2,596	10%
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	664	561	18%
營業盈利	391	319	23%
股東應佔盈利	644	519	24%
每股盈利(港元)	0.41	0.33	24%
基本盈利*	255	181	41%
中期股息	80	63	27%
每股中期股息(港仙)	5	4	25%
中期股息比率(倍)**	3.2x	2.9x	10%
利息保障倍數(倍) [△]	13.0x	4.8x	171%
現金利息保障倍數(倍) ^{△△}	10.9x	9.7x	12%
加權平均總利率	2.4%	2.2%	0.2pp

	於2018年 6月30日	於2017年 12月31日	
綜合財務狀況表 (百萬港元)			
資產總值	48,164	48,520	(1%)
股東應佔淨資產	38,610	38,175	1%
經調整股東應佔淨資產 [#]	42,306	41,725	1%
每股淨資產(港元)	24.03	24.02	-
經調整每股淨資產(港元) [#]	26.33	26.26	-
淨借貸	5,835	5,521	6%
營業資金與淨負債比率 ^{##}	20%	21%	(1pp)
淨債務與歸屬股東應佔權益比率	15%	14%	1pp
淨債務與資產總值比率	12%	11%	1pp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8	201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百萬港元)			
營業項目的淨現金收入	646	463	40%
現有資產的資本性開支			
—王府半島酒店、芝加哥半島酒店及21 avenue Kléber	(95)	(204)	(53%)
—其他	(105)	(119)	(12%)
新項目的資本性開支	(678)	(347)	95%
股價資料 (港元)			
最高股價	13.48	14.16	
最低股價	10.76	8.27	
於期末的收市股價	11.20	14.10	

* 基本盈利不包括未變現物業重新估值變動的除稅後影響以及其他非營業項目的影響

** 中期股息比率乃按基本盈利除以中期股息計算

△ 利息保障倍數按營業盈利除以淨融資費用(不包括被資本化的融資費用)計算

△△ 現金利息保障倍數按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除以實付淨利息計算

經調整股東應佔淨資產及經調整每股淨資產乃調整本集團的酒店及高爾夫球場至除稅後的公允市值計算，該等公允值乃根據獨立物業估值師進行的估值計算

指年度化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減去已付稅項及已付淨利息後與淨債務的比率

pp 代表百分點

行政總裁策略回顧

引言

我們欣然報告2018年上半年的業績理想，大多數市場的業務均有改善，部分市場更表現強勁，尤其是主要的香港市場。我們對高端旅遊及旅遊業在2018年下半年的整體前景保持樂觀。

本公司繼續貫徹長遠承諾，不斷改善及發展我們的資產及業務，以確保本公司的雄厚實力得以延續。我們繼續致力維持現有資產及業務的質素，同時改善整體財務表現。我們更加強著重數碼市場推廣及科技轉型，繼續致力發展位於倫敦、伊斯坦堡及仰光的新酒店項目，以及山頂纜車的擴建工程。

本公司力求進一步鞏固其作為全球頂級豪華酒店集團之一的品牌與聲譽，並推廣本公司作為僱主品牌，旨在招攬及培訓具潛質的英才，成為集團將來的領袖。員工為我們的品牌的核心，協助半島酒店的建立以及營運，使之成為享譽全球的一流酒店，我衷心感謝各團隊的不懈努力。

在本集團的長遠戰略下，並考慮到全球市場的不明朗因素，回顧期間的營運業績表現理想。於2018年首6個月，本集團的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增加18%至664百萬港元，而本集團的綜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經計及本集團實際應佔其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之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較去年增加14%至720百萬港元，基本盈利則增加41%至255百萬港元。

酒店分部

酒店	收入 百萬港元	按年變動	
		按港元計	按當地 貨幣計
綜合酒店			
香港半島酒店	660	+9%	+9%
王府半島酒店	153	+65%	+53%
紐約半島酒店	331	+6%	+6%
芝加哥半島酒店	265	+6%	+6%
東京半島酒店	434	+8%	+4%
曼谷半島酒店	146	+27%	+15%
馬尼拉半島酒店	116	-2%	+3%
非綜合酒店			
上海半島酒店	306	+10%	+2%
比華利山半島酒店	296	-8%	-8%
巴黎半島酒店	280	+17%	+6%

亞洲

2018年為香港半島酒店90周年誌慶。我們於《Travel + Leisure》雜誌主辦的「2018年度全球最佳酒店大獎」中獲評為「香港最佳城市酒店」。2018年上半年，訪港過夜遊客人數增加6%，下半年向來是香港旅遊的傳統旺季，故我們認為旅遊市場的前景向好。香港半島酒店的平均房租及平均可出租客房收入於首6個月均錄得大幅增長，原因是套房銷售暢旺，客戶直接業務帶動以及房租策略有所變更。來自美國、英國及中東等長途市場的業務均錄得穩健的按年增幅。我們的餐飲業務表現強勁，大多數餐廳的賓客人數及平均消費均有所增加。嘉麟樓中餐廳連續兩年成為「米芝蓮星級」餐廳，對業務有所裨益。半島的經典下午茶每天繼續吸引大量客人在大堂茶座排隊。高端零售市場仍處於復甦階段，近期亦呈現良好的勢頭。半島酒店商場出租率達88%，當中不乏新租及續租商戶。我們有幸於2018年5月至年底期間舉辦「Botero Sojourn」活動，展覽著名哥倫比亞藝術家Fernando Botero的16幅經典繪畫及雕塑作品。

	收入	出租率	平均房租	平均可出租客房收入
THE PENINSULA HONG KONG	660百萬港元			
	+9%	-1pp	+23%	+22%

上海半島酒店於2018年上半年的平均可出租客房收入及平均房租繼續領先同業，此乃酒店接待了多個高規格代表團，以及套房預訂暢旺所致，在2018年6月上海電影節舉辦期間的業務表現尤為活躍。我們加強了於中國的社交媒體上的推廣，透過微信及大眾點評等網上平台吸引更多賓客，因此中國內地市場業務於2018年上半年錄得強勁的增長。於2018年5月，上海半島酒店的艾利爵士露台成為中國內地唯一的酒吧榮獲《Condé Nast Traveler》雜誌評選為「全球十大頂層酒吧」，而上海半島酒店仍是中國內地唯一擁有兩家「米芝蓮星級」餐廳的酒店。半島酒店商場上半年出租率達89%，且近期的出租率亦呈上升趨勢。毗鄰酒店的前英國領事館主樓「外灘源壹號」，自2017年起由上海半島酒店全面管理及營運，使上海半島酒店的服務更加多元化，從而提升餐飲收入。

	收入	出租率	平均房租	平均可出租客房收入
THE PENINSULA SHANGHAI	249百萬人民幣			
	+2%	0pp	+3%	+3%

王府半島酒店進行了大規模翻新工程，將原有的525間客房改建成為230間典雅套房，房間面積冠絕北京，亦躋身全中國最寬敞的豪華酒店客房之列。翻新後，酒店有幸入選「2018 Condé Nast Traveler Hot List」，成為去年最佳的新開業酒店之一。酒店的平均可出租客房收入及出租率錄得按年增幅，而房租更於過去數月領先同業。我們著力發展外交及高規格團體業務，並於首6個月接待了多位國家元首。我們推出了多項全新市場推廣活動，以推廣酒店的餐飲業務。雲露台酒廊於2018年6月開業，坐擁優美的都市景觀。半島酒店商場仍然保留了大部分頂級奢侈品牌租戶，並引入了新品牌進駐。經過翻新的王府半島酒店成為集團首個在北京獲得「建築研究組織建築環境評估法」(簡稱 BREEAM)「良好」級別認證的酒店項目，是我們實施尊尚永續策略的重大成就。2018年是中國的土耳其旅遊年，王府半島酒店舉辦藝術鑒賞活動以支持這項盛事，年內酒店將接待四位著名的土耳其藝術家入住酒店，並展出他們的佳作。

THE PENINSULA BEIJING	收入	出租率	平均房租	平均可出租客房收入
	124百萬人民幣			
	+53%	+14pp	-11%*	+16%

* 與2017年上半年的110間客房相比

東京半島酒店於《Travel + Leisure》雜誌主辦的「2018年度全球最佳酒店大獎」連續第二年獲評為「最佳城市酒店」十強第一位。2018年首6個月的業績錄得增長，平均可出租客房收入及平均房租增加，出租率亦有所上升。此乃得益於我們刺激套房出租率的策略，該策略於2月及3月櫻花季節尤其成功。有賴來自美國、阿拉伯聯合酋長國及泰國的業務增長，有助抵銷日本國內旅遊市場略顯疲軟的情況，而中國內地的業務亦保持強勁。Peter餐廳表現良好，我們在限期供應的美食系列活動中與四位曾獲獎的日本廚師緊密合作，備受賓客好評。

THE PENINSULA TOKYO	收入	出租率	平均房租	平均可出租客房收入
	60.1億日圓			
	+4%	+2pp	+5%	+8%

行政總裁策略回顧

曼谷半島酒店於2018年慶祝20周年，全年為賓客提供20項道地文化體驗活動，包括日落直升機之旅、泰國鄉村俱樂部的高爾夫球活動及泰式身心健康體驗。泰王普密蓬•阿杜德陛下駕崩後的一年國喪期結束後，酒店2018年上半年的業績顯著回升，平均可出租客房收入及出租率均達雙位數增長。我們樂見來自中國內地、日本、新加坡及澳洲的訪客增加，而我們的策略繼續著重於促進會展及獎勵旅遊活動業務及套房預訂。餐飲業務亦表現出色，錄得雙位數的收入增長，其中Thiptara泰國餐廳及河畔餐廳及露台 (River Café & Terrace) 的業務表現突出。

	收入	出租率	平均房租	平均可出租客房收入
THE PENINSULA BANGKOK	592百萬泰銖			
	+15%	+11pp	-1%	+15%

於2018年上半年，馬尼拉半島酒店的平均可出租客房收入、出租率及平均房租均較去年同期上升。菲律賓經濟持續增長。中國內地訪客人數幾乎為2017年同期的兩倍，而來自日本、澳洲、印度及韓國遊客的數目亦錄得按年增長。我們的房租策略重點轉為客戶直接業務及菲律賓國內市場，對2018年首6個月的業務已見成效。為提倡生物多樣性、當地有機產品及可持續海鮮，我們的Old Manila高級餐廳與當地Holy Carabao Farms合力炮製具有菲律賓特色的佳餚，備受賓客青睞。

	收入	出租率	平均房租	平均可出租客房收入
THE PENINSULA MANILA	771百萬披索			
	+3%	+5pp	+1%	+8%

美國

紐約半島酒店於2018年慶祝30周年，為賓客精心策劃30項體驗活動，包括與勞斯萊斯汽車合作，於2018年4月發布其新款的幻影系列房車，以及在酒店頂層的玲瓏酒廊 (Salon de Ning) 舉辦「Summer Social」活動。儘管紐約市場競爭激烈，2018年首6個月的業績比去年同期仍有增長，實屬理想。中東市場仍然受到旅遊限制令影響，且影響仍會持續至下半年。我們不斷致力提高餐飲業務的收入，Clement餐廳收入也錄得增長。作為30周年誌慶的慶祝活動，我們將於2018年餘下時間舉辦藝術展覽，展現1980年代著名藝術家的作品。該展覽將於酒店的公共空間舉行，展出Andy Warhol、Francesco Clemente、Keith Haring、Jean-Michel Basquiat及Barbara Kreuger的真跡。

	收入	出租率	平均房租	平均可出租客房收入
THE PENINSULA NEW YORK	42百萬美元			
	+6%	+1pp	+4%	+5%

於2016年4月完成重大翻新後，芝加哥半島酒店在2018年上半年取得佳績，平均可出租客房收入及平均房租繼續領先市內同業。煥然一新的頂層酒吧Z Bar於2018年6月開業，帶來嶄新的理念、經驗豐富的業界翹楚及專業的款待，廣受賓客及傳媒讚賞。

下半年我們將保持樂觀，酒店將會再次參與每年一屆的芝加哥國際現當代藝術展，該展覽吸引數以千計的遊客前去觀賞。我們推出的「芝城尊鑰」(Keys to the City) 專屬服務，讓賓客尊享芝加哥各大頂級餐廳及到訪旅遊勝地，口碑載譽。

	收入	出租率	平均房租	平均可出租客房收入
THE PENINSULA CHICAGO	34百萬美元			
	+6%	+3pp	+5%	+11%

比華利山半島酒店再次榮獲《Global Traveler》雜誌評為「美國最佳酒店」。比華利山半島酒店自1993年起，持續榮獲AAA五鑽大獎及福布斯五星評級。酒店於平均房租、出租率及平均可出租客房收入方面均比去年下降，與大市趨勢相符，部分原因是鄰近酒店的一家五星級豪華酒店開業，令競爭加劇。但我們擁有一群經常光臨惠顧的忠實客戶，而我們亦將繼續促進與賓客的長期關係。旅遊禁令加上中東地區的政治局勢緊張，導致這個一直蓬勃的市場業務出現下滑的情況。我們正控制成本並實行多項策略，力求吸引澳洲及歐洲等其他市場的團體業務，以抵銷及減少上述影響。我們於4月已重新設計酒店的195間客房及家具擺設，並與北美寶馬建立新的合作夥伴關係，賓客在入住期間可使用寶馬汽車。為配合可持續發展策略，自2018年4月起，酒店為所有零排放電動汽車司機提供免費代客泊車服務。

	收入	出租率	平均房租	平均可出租客房收入
THE PENINSULA BEVERLY HILLS	38百萬美元			
	-8%	-5pp	-5%	-11%

行政總裁策略回顧

歐洲

儘管豪華酒店業競爭激烈，**巴黎半島酒店**2018年上半年的業績仍所增長，平均可出租客房收入及出租率均較去年上升。餐飲收入可觀，其中雲雀樓頂餐廳 (L'Oiseau Blanc) 的表現尤為突出。該餐廳可以360度全方位飽覽巴黎景致，亦是不少高規格活動的選址，克勒貝爾酒吧 (Le Bar Kléber) 亦表現不俗。儘管卡塔爾及阿拉伯聯合酋長國產生的業務有所增長，抵銷了來自沙特阿拉伯的業績下滑，但中東近期的地緣政治動態為該區業務帶來不明朗因素。巴黎半島酒店受加州健康煮食趨勢及健康飲食原則啟發，與比華利山半島酒店合作，於2018年夏季舉辦「Made in California」美食之旅活動。

THE PENINSULA P A R I S	收入	出租率	平均房租	平均可出租客房收入
	30百萬歐元			
	+6%	+3pp	-2%	+5%

商用物業分部

商用物業	收入 百萬港元	按年變動	
		按港元計	按當地 貨幣計
淺水灣綜合項目	313	+1%	+1%
山頂凌霄閣	100	+3%	+3%
聖約翰大廈	27	+3%	+3%
The Landmark	20	+1%	+1%
21 avenue Kléber	12	不適用	不適用

隨著香港豪華住宅市場漸趨穩定，**淺水灣綜合項目**於2018年首6個月業績理想。淺水灣坐擁迷人海景及便利交通，正是香港最為優越的豪華住宅物業之一。儘管本港市場疲弱，我們的續租情況令人滿意。上半年餐飲業務收入持平，我們正在進行夏季促銷及提供套餐以振興業務。2018年初開業的戶外露台breeze酒吧，坐擁迷人海景，我們亦尋求與香港半島酒店展開多方面合作，以提升收入。

淺水灣購物商場的出租率達88%，場內集合各種生活時尚店舖、保健設施以及各類精品店，琳瑯滿目。我們正在積極物色合適的租戶組合，以迎合住宅區的需求，並積極運用空置地方。

山頂凌霄閣於2018年首6個月幾乎全部租出，收入增長3%。山頂凌霄閣的收入來自商用租賃，以及凌霄閣摩天台428的入場費。凌霄閣摩天台428為環抱香港美景的露天頂層觀景台，上半年訪客數目令人滿意。

坐落於山頂纜車花園道總站的**聖約翰大廈**於上半年全部租出，收入比去年同期增加3%。

The Landmark是位於越南胡志明市的一幢綜合用途商業樓宇，包含服務式公寓、辦公室和零售空間，即使面對胡志明市激烈的市場競爭，收入依然錄得升幅(按當地貨幣計算)。

21 avenue Kléber的翻新工程已於2017年竣工。該物業擁有便利的地理位置，位於時尚商業區，毗鄰avenue Kléber的巴黎半島酒店，而凱旋門及附近繁華地區均信步可達。樓宇修復過程中保留原有歷史風貌，寬敞的露台及廣闊的庭院亦得以保存，同時又打通內部空間並配以現代化裝修，使其變成現代化的辦公室。該物業已獲得國際「建築研究組織建築環境評估法」(BREEAM)「優異」級別認證以及「法國綠色建築標準與認證」(HQE)「傑出」級別環境認證，符合歐洲最高水準的可持續建築評估要求。我們已成功租出所有辦公場地和兩個零售區的其中之一，並正物色其餘的商業租戶。

會所與服務分部

會所與服務	收入 百萬港元	按年變動	
		按港元計	按當地 貨幣計
山頂纜車	67	+7%	+7%
泰國鄉村俱樂部	35	+16%	+6%
鵝園高爾夫球會	56	+7%	+7%
半島會所管理及顧問服務	2	-6%	-6%
半島商品	32	+6%	+6%
大班洗衣	27	+1%	+1%

山頂纜車是香港最受歡迎的旅遊景點之一，於2018年邁向130周年，並推出多項宣傳活動聯繫社會各界。鑒於遊客人數(特別是印度、泰國及菲律賓遊客)有所增加，並有賴山頂纜車連凌霄閣摩天台428套票的推出，上半年收入增長7%。對遊客而言，乘坐山頂纜車是非常獨特的體驗，但我們察覺到在繁忙時間的候車人龍為訪客帶來困擾，因此我們正努力改善遊客體驗，創造更舒適的環境。為縮減纜車乘客的輪候時間，並提升乘搭體驗，我們正投放資源引入全新的票務系統，並全面提升山頂纜車的系統和設備。在多位顧問及香港特區政府的支持下，我們已開展廣泛的規劃、設計和籌備工作。整項改善工程涉資680百萬港元，待獲得香港特區政府批准後，預計將於年內公布詳情。

今年上半年，由於遊客人數增加、餐飲收入可觀、會籍銷售增加以及實施控制開支的策略，位於曼谷附近的**泰國鄉村俱樂部**業績理想。於2018年6月，我們有幸再度主辦泰國公開賽，有助維持俱樂部的曝光率和聲譽。我們與曼谷半島酒店合辦多項交叉營銷活動，以提高俱樂部的知名度。

鵝園高爾夫球會收入於今年上半年增長7%，乃由於市場推廣策略下所帶動的臨時預訂額大幅增加，加上高爾夫球會籍銷售回升、球場使用率增加所致。「鵝園摩托車交流會」(The Quail Motorcycle Gathering) 是半島特色活動之一，且日趨流行，於5月份吸引了超過2,000人參加，配合在8月份舉辦的「鵝園名車會」(The Quail : A Motorsports Gathering)活動，成為廣受全球老爺車迷矚目的世界頂級活動。「鵝園名車會」吸引了超過5,000名遊客，同時令半島酒店品牌成功吸引汽車收藏家及車迷的注意。

半島會所管理及顧問服務負責管理香港多間知名會所，包括香港會所、香港銀行家會所及The Refinery (前稱Butterfield's)。經過重大翻新後，The Refinery已於2017年底開業。

有賴於新的市場推廣活動、香港國際機場的半島精品店的生意額增加以及於香港頂級零售店推出的各類短期推廣活動，**半島商品**的收入較去年同期增長6%。半島商品施行新策略增加產品種類，並推出季節性推廣優惠。推行有關策略初期需要加大經營成本的投資，但此舉有望帶來長遠的收入增長並擴闊收益基礎。2018年6月，我們推出「傳奇之旅•細味珍藏」(A Journey to Treasure) 活動，重新為品牌推廣。我們預期此舉將提高品牌知名度及帶動銷售額。

行政總裁策略回顧

儘管柴油成本上升對整體業務造成影響，大班洗衣的收入仍然按年微升，達27百萬港元。該分部已經實施多項新的市場推廣計劃及銷售方法，以推動公司業務。

項目

倫敦半島酒店

本集團於2013年以132.5百萬英鎊的現金代價，收購位於倫敦市中心貝爾格拉維亞區 (Belgravia) 1-5 Grosvenor Place 50%的租賃權益。於2016年，本集團透過向業務夥伴Grosvenor Estates收購其餘的50%權益並支付107.5百萬英鎊的額外現金代價，接收了該項目的100%擁有權。Grosvenor將在150年租賃期內保留業權。

該物業位於優越地段，俯覽海德公園角 (Hyde Park Corner)、威靈頓拱門 (Wellington Arch)、綠園 (Green Park) 及白金漢宮 (Buckingham Palace) 的花園。我們正在興建設有189間客房的優質酒店及26套豪華住宅的公寓。該項目的最終預算約為650百萬英鎊。

現場施工進度理想，清拆工作已完成，施工現場有多輛起重機正在建造地基及上蓋建築物。該酒店及公寓項目預計將於2021年落成，相信屆時將會成為倫敦市場上最優越的酒店及公寓，訂定豪華服務的新標準。我們正籌備出售該26套倫敦豪華住宅公寓。

伊斯坦堡半島酒店

於2015年7月，我們與Doğuş Holding及BLG成立合資公司，由本集團擁有其50%股份，於土耳其伊斯坦堡發展酒店建議項目。

訂約各方已同意共同發展該物業，承諾投資額約為300百萬歐元，其中香港上海大酒店將出資50%，或相當於約150百萬歐元的投資額。施工進展良好，但鑒於須應付古蹟建築及現場情況帶來的種種不可預計的挑戰，現時預計的竣工期為2020年底。

這幢海濱物業將設有約180間客房，其中大部分客房可俯覽博斯普魯斯 (Bosphorus) 海峽，亦可縱覽伊斯坦堡聞名遐邇的老城區景色。本集團的合作夥伴正發展大型的Galataport項目，伊斯坦堡半島酒店會是其中一部分，該項目亦包括海濱長廊、博物館、藝術畫廊、餐館、精品店、零售商店、公園、社區公共空間，以及一個符合國際標準的旅客郵輪碼頭。

我們相信伊斯坦堡在商業及消閒旅遊方面均具有長遠的發展潛力，但在短期內仍會繼續關注土耳其的經濟、政治及治安情況。

仰光半島酒店

本公司於2014年1月與祐瑪戰略控股有限公司 (Yoma Strategic Holdings) 訂立了一份協議，收購位於緬甸仰光市中心的一個建議酒店發展項目的70%多數權益，該項目的原址為前緬甸鐵路公司總部。各項條件已於2017年2月達成。該物業將重建成為仰光半島酒店，毗鄰名為Yoma Central (前稱為Landmark Development) 的多用途發展項目。本集團亦將藉著出售及管理仰光半島酒店公寓而獲得收益。這一豪華住宅公寓由本集團的合作夥伴負責發展，與酒店接鄰。

仰光半島酒店將設有88間高樓底客房及套房，周圍有花園露台、熱帶園景花園，並將設有戶外游泳池。

本集團的整體投資額約達126百萬美元，此數字包括租賃權益價值及預計發展成本。本集團期望繼續與合作夥伴合作，在2021年完成本項目。

人力資源

吸引及培養人才是本集團的重點策略。我們於2018年的首務之一是繼續吸引及培養人才，為此本集團更加著力建立其僱主品牌形象，此乃本集團人力資源五年策略的一部分。我們繼續改善僱員的體驗及投入度，並推出新的「健康智慧」計劃 (Wisdom on Wellness)，關注職場身心健康。我們擁有引以為傲的家庭文化，能夠提升員工的忠誠度，及鼓勵員工長期服務於本集團。2018年上半年，本集團員工的自願離職率為10%，低於業內平均水平。我們制訂更完善的入職計劃，並因應每位員工所需提供適合的發展機會，包括安排員工到本集團全球各地的業務任職，從而致力減低年輕一代(30歲以下)員工的流失率。我們的企業管理培訓生計劃旨在吸引具潛質的酒店業及商科畢業生，從中挑選出可望加入管理團隊的人士。

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7,598名全職員工。

尊尚傳承

我們深明奢華之道與可持續原則難以兼顧，要兩全其美並非易事。然而，我們有信心憑著對細節的考究及精益求精的態度，以創新的方式將可持續發展原則融入尊尚服務之中。長遠而言，有見業務相關人士將越來越關注環境及社會影響，我們必須有策略地應對這些挑戰。為此，我們制定全球尊尚傳承2020願景，著力為業務所在的各個社區帶來積極的社會、經濟及環境效益，我們認為這是企業必須肩負並採取行動的責任。根據該策略，我們欣然宣布，我們將於2018年11月起停止使用塑膠飲管。為落實於2020年前停用即棄塑膠製品的策略，我們透過減少使用塑膠製品，改用符合可持續發展原則的替代品，並加強回收。整體而言，我們在實踐承諾方面進展良好(達80%以上)，並繼續集中力量，專注於「賓客、員工及所屬城市」這三大重點領域上。

展望

本集團的優勢建基於我們專注在致力創造長遠價值的承諾，讓我們能以高瞻遠矚和堅定的策略，作出符合公司及股東最佳長遠利益的決策，以鞏固實力以駕馭短期經濟週期波動。在面對當今經濟、政治及社會動盪的環境時，秉承長遠發展的理念讓本集團實行更長線的投資及資本支出決定，以保持服務質素及挽留人才。本人對集團前景充滿信心，深信本集團定將繼續拓展資產及業務價值，終為股東帶來適當的經風險調整的回報。

企業發展及投資策略繼續著重於提升現有資產，透過引入新概念或進一步善用空間以增加其價值，並以長期持有和經營的方式，於最優質地段發展和經營為數雖少但高質素的半島酒店。我們深信這有助建立和保持品牌價值，鞏固本集團為全球最佳豪華酒店品牌之一的美譽，並透過資產增值及營業盈利增長為各間半島酒店創造價值。

就短期前景而言，在香港這個核心市場，旅遊及高端零售市場漸見改善，高級住宅租賃市場穩定。我們將透過提供高質素的產品及服務，持續推動有關業務增長。我們相信，這種多元化策略加上我們與眾多賓客及租戶之間的長期關係，將有利於業務發展。我們對下半年的發展前景持審慎樂觀的態度。

行政總裁策略回顧

我們在美國、日本及中國內地的前景亦相對穩定。王府半島酒店進行了大型翻新工程，呈獻全新的設施，我們正致力於提升其收入增長潛力。然而，我們正留意旅遊政策及地緣政治格局變化對我們中東業務的影響，這些因素目前已對我們在美國的酒店有所影響。如何有效管理成本基礎及利潤率，同時保持並提高實體資產及服務的質素，對我們而言仍然是一大挑戰。在我們的營運管理人員的妥善支援和理解下，我們將不斷努力，務求達致良好的平衡。

更長遠而言，根據世界旅遊及旅遊業議會的預測，雖然環球政治經濟存在不明朗因素，酒店行業的競爭亦因為私人住宿格價網站的出現而亦日趨激烈，不過未來10年全球旅遊及旅遊業的增長速度將超越全球GDP增長。為應對有關格價網站的競爭，本集團正採取措施，希望進一步吸引需要專享定制旅遊體驗而且要求較高的顧客。我們亦會繼續密切監察業務所在市場在中短期內的不明朗因素。

整體而言，本公司的財務狀況穩健，核心業務經營整體表現理想。綜觀集團的長遠發展前景，以及各個令人期待的新項目，我們一如以往對未來發展充滿信心並感到樂觀。與此同時，本公司亦有充足準備，以應付業務所在市場短期內出現的波動。



郭敬文
2018年8月3日

財務概論

中期報告包括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中期財務報告已經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及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局之獨立審閱報告載於第105頁。

編製原則

本集團的中期財務報告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條「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

本集團的基本盈利

本集團的營運業績主要來自營運酒店、租售豪華住宅公寓及出租辦公室及零售物業、營運山頂纜車及商品零售，對集團營運業務的管理主要參照其基本營運現金流量及經常性盈利。然而，為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本集團須在損益表載入非營業性質項目，例如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為了更好地反映本集團的表現，本集團提供股東應佔基本盈利的計算方式。股東應佔基本盈利不包括物業重新估值變動的除稅後影響及其他非營業性質項目的影響。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的股東應佔基本盈利為255百萬港元，增長為41%。

百萬港元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8	2017	2018/2017變動
股東應佔盈利	644	519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調整*	(389)	(338)	
股東應佔基本盈利	255	181	41%

* 包括本集團應佔上海半島酒店重新估值變動，扣除稅項及非控股股東權益

本集團的經調整資產淨值

在財務報告中，集團旗下酒店(不包括酒店內的商場及辦公室)及高爾夫球場均按折舊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而不是按公允價值列賬。

因此，本集團已委託獨立第三方估算集團酒店及高爾夫球場於2018年6月30日的公允價值，詳情載於第77頁。如以下表所示，倘該等資產按公允價值列賬，則本集團的股東應佔資產淨值將增加10%，達至42,306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於2018年6月30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於財務狀況報表中股東應佔淨資產	38,610	38,175
將酒店及高爾夫球場的價值調整至公允價值	4,003	3,876
減：相關遞延稅項及非控股股東權益	(307)	(326)
	3,696	3,550
經調整股東應佔淨資產	42,306	41,725
每股淨資產(港元)	24.03	24.02
經調整每股淨資產(港元)	26.33	26.26

財務概論

損益表

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綜合損益表載於第86頁。下表概述本集團股東應佔盈利的主要部分。此表應與載於本財務概論第72至75頁的評註一併閱讀。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港元	2018	2017	2018/2017變動
收入	2,850	2,596	10%
經營成本	(2,186)	(2,035)	7%
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	664	561	18%
折舊及攤銷	(273)	(242)	13%
淨融資費用	(30)	(66)	(55%)
應佔上海半島酒店業績*	(13)	(26)	(50%)
應佔巴黎半島酒店及比華利山半島酒店業績**	(20)	(11)	82%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增值	391	359	9%
稅項	(75)	(59)	27%
全期盈利	644	516	25%
非控股股東權益	-	3	(100%)
股東應佔盈利	644	519	24%

* 指本集團應佔上海半島酒店50%的業績。2018年數字包括因重估上海半島酒店投資物業產生的本集團應佔未變現虧損14百萬港元(已扣除稅項)(2017年：31百萬港元)

** 指本集團應佔巴黎半島酒店20%的營業虧損以及本集團應佔比華利山半島酒店20%的盈利

收入

本集團於亞洲、美國及歐洲擁有十間半島品牌的豪華酒店，其中兩間由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持有，另一間由本集團的合資公司持有。在經營酒店之外，本集團亦營運商用物業分部，從事開發及租售豪華住宅公寓，並於亞洲和歐洲的市中心黃金地段出租辦公室及零售物業。本集團第三個業務分部提供旅遊及休閒、會所管理及其他服務，包括香港最受歡迎的旅遊景點之一：山頂纜車。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總收入(包括本集團實際應佔旗下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收入)增長10%至3,118百萬港元。以業務分部及以地域分部劃分的收入概要列於下頁。

以業務分部劃分的收入

百萬港元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8/2017 變動
	2018			2017			
	本集團的 附屬公司	聯營公司及 合資公司 (實際應佔)	合併總計	本集團的 附屬公司	聯營公司及 合資公司 (實際應佔)	合併總計	
酒店	2,158	268	2,426	1,926	251	2,177	11%
商用物業	473	–	473	466	–	466	2%
會所與服務	219	–	219	204	–	204	7%
	2,850	268	3,118	2,596	251	2,847	10%

以地域分部劃分的收入

百萬港元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8/2017 變動
	2018			2017			
	本集團的 附屬公司	聯營公司及 合資公司 (實際應佔)	合併總計	本集團的 附屬公司	聯營公司及 合資公司 (實際應佔)	合併總計	
香港	1,231	–	1,231	1,165	–	1,165	6%
其他亞洲地區	926	153	1,079	772	139	911	18%
美國及歐洲	693	115	808	659	112	771	5%
	2,850	268	3,118	2,596	251	2,847	10%

集團收入主要來自酒店分部，佔總收入78%(2017年：76%)。酒店分部收入增長，主要是因為王府半島酒店經大規模翻新後的所有客房已全面投入服務，以及香港半島酒店和曼谷半島酒店表現出眾，雙雙錄得平均可出租客房收入雙位數增長。

商用物業分部表現良好，淺水灣綜合項目租金收入增加，同時21 avenue Kléber的大型翻新工程在2017年竣工後其亦錄得租金收入貢獻。然而，就重建發展的1-5 Grosvenor Place只能一直維持運作至2017年4月至有關物業完成交吉，以致損失了的有關租金收入部分抵銷了其他物業的收入增長。因此，商用物業分部於2018年上半年收入增長僅為2%。

會所與服務分部方面，收入增長主要是因為山頂纜車及泰國鄉村俱樂部錄得收入增加。

有關本集團個別業務經營表現的詳情則載於第61至68頁的行政總裁策略回顧。

財務概論

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及其盈利率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增長18%至664百萬港元。如包括本集團實際應佔旗下合資公司及聯營公司的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則增長14%至720百萬港元。下表載列以業務分部及地域分部劃分的本集團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概況。

以業務分部劃分的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

百萬港元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8/2017 變動
	2018			2017			
	本集團的 附屬公司	聯營公司及 合資公司 (實際應佔)	合併總計	本集團的 附屬公司	聯營公司及 合資公司 (實際應佔)	合併總計	
酒店	378	56	434	292	69	361	20%
商用物業	278	-	278	261	-	261	7%
會所與服務	8	-	8	8	-	8	-
	664	56	720	561	69	630	14%

以地域分部劃分的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

百萬港元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8/2017 變動
	2018			2017			
	本集團的 附屬公司	聯營公司及 合資公司 (實際應佔)	合併總計	本集團的 附屬公司	聯營公司及 合資公司 (實際應佔)	合併總計	
香港	522	-	522	486	-	486	7%
其他亞洲地區	136	40	176	66	50	116	52%
美國及歐洲	6	16	22	9	19	28	(21%)
	664	56	720	561	69	630	14%

於2018年上半年，酒店分部的合併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率增長1個百分點至18%，主要是因為香港半島酒店和王府半島酒店的盈利率有所改善。商用物業分部的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率增長乃主要來自21 avenue Kléber的貢獻，而會所與服務分部的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率持平。

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率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8			2017		
	本集團的 附屬公司	聯營公司及 合資公司 (實際應佔)	合併總計	本集團的 附屬公司	聯營公司及 合資公司 (實際應佔)	合併總計
酒店	18%	21%	18%	15%	27%	17%
商用物業	59%	–	59%	56%	–	56%
會所與服務	4%	–	4%	4%	–	4%
整體利息、稅項、折舊 及攤銷前營業盈利率	23%	21%	23%	22%	27%	22%
地域						
香港	42%	–	42%	42%	–	42%
其他亞洲地區	15%	26%	16%	9%	36%	13%
美國及歐洲	1%	14%	3%	1%	17%	4%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增值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已於2018年6月30日經由獨立估值公司運用收益資本化方法重估。公允價值增值代表本集團投資物業的淨重估盈餘，而該淨重估盈餘為391百萬港元(2017年：359百萬港元)。該盈餘淨額主要由淺水灣綜合項目及香港半島酒店商場的評估市值增值得出。

應佔上海半島酒店的業績

本集團透過合資公司上海外灘半島酒店有限公司持有上海半島酒店綜合項目的50%權益。項目由一間酒店、商場及一棟設有39間公寓的住宅大樓組成(迄今有28個單位已被出售)。

於2018年上半年，上海半島酒店按其同業的平均可出租客房收入方面繼續為市場領導者，並產生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80百萬港元(2017年：100百萬港元)。在計入酒店商場之未變現重新估值虧損、折舊及利息之後，上海外灘半島酒店有限公司產生淨虧損26百萬港元(2017年：52百萬港元)，而本集團應佔的虧損為13百萬港元(2017年：26百萬港元)。

上海半島酒店的經營表現詳情載於第62頁之行政總裁策略回顧。

應佔比華利山半島酒店及巴黎半島酒店的業績

本集團持有比華利山半島酒店及巴黎半島酒店各20%的權益。本集團應佔該兩間酒店的虧損淨額為20百萬港元(2017年：11百萬港元)。

比華利山半島酒店及巴黎半島酒店的經營表現詳情載於第65及66頁之行政總裁策略回顧。

財務概論

財務狀況表

本集團於2018年6月30日的財務狀況保持強勁，股東應佔資產淨值為38,610百萬港元，每股價值為24.03港元（2017年12月31日：24.02港元）。本集團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資產及負債的主要組成載於下表。

百萬港元	於2018年 6月30日	於2017年 12月31日	2018/2017 變動
固定資產	44,183	43,355	2%
其他長期資產	2,381	2,356	1%
銀行存款及現金	781	1,922	(59%)
其他資產	819	887	(8%)
	48,164	48,520	(1%)
帶利息貸款	(6,616)	(7,443)	(11%)
其他負債	(2,404)	(2,375)	1%
	(9,020)	(9,818)	(8%)
淨資產	39,144	38,702	1%
代表			
股東資金	38,610	38,175	1%
非控股股東權益	534	527	1%
權益總額	39,144	38,702	1%

酒店、商用及其他物業概述

本集團於亞洲、美國及歐洲擁有十間營運中的酒店，及三間正在發展中的酒店。除酒店物業外，本集團擁有公寓、辦公室大樓及商用物業作出租用途。

本集團的酒店物業及投資物業乃根據會計準則規定的不同會計政策處理。酒店物業（不包括酒店內的商場及辦公室）及高爾夫球場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撥備列賬，而投資物業（包括酒店內的商場及辦公室）則按獨立估值師所評估的公允價值列賬。為了提供有關本集團物業的公允價值的額外資訊予本財務報告使用者，獨立估值師被委任對酒店物業及高爾夫球場進行於2018年6月30日的估值。

本集團的酒店、商用及其他物業(包括透過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所持有)於2018年6月30日的賬面值與公允價值概要，載於以下的圖表。

	集團權益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物業的100%價值(百萬港元)			
		公允價值	賬面值	公允價值	賬面值
酒店物業*					
香港半島酒店	100%	12,301	9,941	12,142	9,931
紐約半島酒店	100%	2,356	1,685	2,366	1,710
王府半島酒店	76.6%**	1,715	1,700	1,814	1,777
東京半島酒店	100%	1,683	1,515	1,640	1,468
芝加哥半島酒店	100%	1,331	1,238	1,331	1,225
曼谷半島酒店	50%	664	639	670	660
馬尼拉半島酒店	77.4%	110	107	126	124
上海半島酒店綜合項目#	50%	3,139	2,704	3,207	2,808
巴黎半島酒店#	20%	5,472	5,336	5,861	5,534
比華利山半島酒店#	20%	2,640	465	2,640	485
		31,411	25,330	31,797	25,722
商用物業					
淺水灣綜合項目	100%	17,695	17,695	17,362	17,362
山頂凌霄閣	100%	1,444	1,444	1,422	1,422
聖約翰大廈	100%	1,170	1,170	1,142	1,142
上海公寓	100%	419	419	423	423
21 avenue Kléber	100%	720	720	741	741
The Landmark	70% [△]	58	58	62	62
		21,506	21,506	21,152	21,152
其他物業					
泰國鄉村俱樂部高爾夫球場	50%	238	269	239	269
鵝園度假酒店、高爾夫球場及 空置土地	100%	298	279	298	282
位於泰國的空置土地	50%	428	428	431	431
其他	100%	384	218	374	220
		1,348	1,194	1,342	1,202
總市值／賬面值		54,265	48,030	54,291	48,076
發展中物業##					
倫敦半島酒店	100%	4,091	4,091	3,640	3,640
仰光半島酒店	70%	374	374	279	279
伊斯坦堡半島酒店#	50%	655	655	479	479
		5,120	5,120	4,398	4,398

* 包括酒店內的商場及辦公室

** 本集團擁有王府半島酒店100%的經濟權益，於2033年合營合作期屆滿後，權益歸中國夥伴所擁有

△ 本集團擁有The Landmark 50%的經濟權益，於2026年合作期屆滿後，權益歸越南夥伴所擁有

該等物業由聯營公司／合資公司持有

董事認為，所有發展中物業的公允價值接近其賬面值

財務概論

現金流量表

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載於第90頁。下表概述於2018年首6個月的的主要現金流動。

百萬港元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8	2017
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	664	561
營運資金變動	(6)	(91)
稅項支付	(12)	(7)
營業項目的淨現金收入	646	463
現有資產的資本開支		
—王府半島酒店	(38)	(167)
—芝加哥半島酒店	(50)	—
—21 avenue Kléber	(7)	(37)
—其他	(105)	(119)
扣除正常資本開支後的淨現金流入	446	140
新項目的資本開支		
—倫敦半島酒店	(476)	(197)
—仰光半島酒店	(93)	(115)
—向伊斯坦堡合資公司注資	(109)	(35)
扣除股息、其他付款及融資項目的淨現金流出	(232)	(207)

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來自除稅後的營業項目的淨現金收入為646百萬港元(2017年：463百萬港元)，其中200百萬港元(2017年：323百萬港元)用於支付現有資產的資本開支。

庫務管理

本集團的庫務活動，包括貨幣及利率風險，均在企業層面中集中管理和受監控。

於2018年3月，本集團與五間國際銀行簽立650百萬英鎊(66.7億港元)的5年期信貸額。該信貸額為無抵押且按照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率加固定息差計息。該信貸額將分期提取，以按工程進度支付倫敦半島酒店項目的建築費用。

期內，淨借貸增長6%至5,835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5,521百萬港元)，而本集團的淨債務與資產總值比率上升至12%(2017年12月31日：11%)。此上升主要由於倫敦半島酒店支付項目款項所致。按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除以已付淨利息計算之現金利息保障倍數上升至10.9倍(2017年：9.7倍)。有關上升由於與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相比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改善所致。

除本集團的合併借貸外，比華利山半島酒店(本集團擁有20%權益)、上海半島酒店(本集團擁有50%權益)及巴黎半島酒店(本集團擁有20%權益)亦從銀行取得無追索權借貸。由於擁有該等資產的企業並非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故上述借貸並無併入財務狀況表內。如將本集團於該等非綜合企業的淨貸款納入計算，於2018年6月30日的淨借貸總額將為7,051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6,760百萬港元)。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固定及浮息利率的比例上升至74%(2017年12月31日：65%)，主要乃由於使用其剩餘現金提前償還美元及港元浮動利率貸款。鑑於美國和香港利率上升的前景，我們接受較高的固定利率百分比。計入對沖活動後，期內加權平均總利率小幅度上升至2.4%(2017年：2.2%)。

本公司透過密切監察貸款組合以及取得充足貸款額以應付其負債及承擔所需，從而管理其流動資金風險。

公司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

良好的企業管治對本集團應對不斷變化的監管及市場環境從而實現長遠發展而言至關重要。本公司董事局視企業管治為業務策略的重要一環。透過實踐穩健的管治架構，董事局得以為整個集團秉持誠信、透明及負責任的文化。這將增強及維持股東及業務相關人士對本公司的信心。2017年報的管治一節概述了本公司的管治方針和其措施及工作。

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管治守則)構成香港上海大酒店企業管治守則(香港上海大酒店守則)的基礎。香港上海大酒店守則確認管治守則內的所有原則，並已包括管治守則所載全部守則條文及所建議最佳常規，惟有關刊發季度財務業績及披露個別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的若干建議最佳常規除外，詳情載於2017年報第142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上海大酒店守則。如以上所述，該守則已包括管治守則所載全部守則條文及大部分所建議最佳常規。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有效的風險管理在本集團全面實現策略目標方面擔當著重要角色。本集團的業務策略旨在長期優化旗下資產組合的質素，確保業務持續發展，提供高水準的尊尚服務，秉持誠信的優良傳統，以及尊重歷史傳承，從而制定本集團的風險管治方針及應對主要風險的方法，詳情概述於2017年報的管治一節。

董事局已審議並確認審核委員會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監控系統的成效評估。具體而言，2018年上半年並無發現任何可能嚴重影響本集團之營運、財務申報及合規監控之事宜，而現有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維持有效及充足。

企業責任及可持續發展

尊尚傳承2020願景是本集團管理可持續發展風險及機遇的行動指南。2020願景專注的「賓客、員工及所屬城市」三大重點領域涵蓋我們所有業務分部，我們將致力在2020年前達成經濟、社會及環境方面的具體指標。

2017企業責任及可持續發展報告詳盡論述我們履行2020願景的進展及有關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重要議題，並遵循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中「不遵守就解釋」條文的披露要求。該報告亦包括多項相關的建議披露，並符合全球報告倡議組織的可持續發展報告標準所述的標準披露資料，匯報本集團的企業責任及可持續發展表現。該報告及2017年報已參考國際綜合報告委員會的國際綜合報告框架而編製。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獲委託，依據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核實企業責任及可持續發展報告的資料，並據此提供獨立意見。企業責任及可持續發展報告登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董事局及董事委員會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局及董事委員會的組成如下：

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米高嘉道理爵士 ^(N) ^(E) 非執行主席	郭敬文 ^(E) ^(F) 董事總經理兼行政總裁	李國寶爵士 ^(N)
包立賢 ^(A) ^(R) ^(E) ^(F) 非執行副主席	包華 營運總裁	包立德 ^(A) ^(R)
毛嘉達	馬修 ^(E) 財務總裁	卜佩仁
利約翰 ^(E) ^(F)		馮國綸博士 ^(N)
高富華		王芻鳴博士 ^(R)
陸士傑		溫詩雅博士
可飛利		謝貫珩 ^(A)

企業管治董事委員會

^(A) 審核委員會

^(N) 提名委員會

^(R) 薪酬委員會

● 委員會主席

其他董事委員會

^(E) 執行委員會

^(F) 財務委員會

● 委員會主席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 (1)條披露

(a) 董事薪酬

自2018年1月1日起，郭敬文先生、包華先生及馬修先生三位執行董事的基本薪酬增加3.5%。釐定彼等之花紅、獎金及退休福利的基準則保持不變。

董事局於2018年3月批准薪酬委員會提出就分別將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修訂為每年325,000港元及每年375,000港元的建議，該等袍金已於2018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董事局亦批准將薪酬委員會主席的袍金修訂為每年100,000港元。

經修訂袍金於2018年5月9日生效，並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按比例支付予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薪酬委員會主席。

(b) 董事資料

郭敬文先生已辭任東方海外(國際)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8年8月3日起生效。

馮國綸博士已辭任利邦控股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18年4月18日起生效。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2018年8月3日(為本公司中期報告的批准日期)，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 (1)條的規定，並無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各名董事的履歷資料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中。

公司其他資料

董事權益

於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本公司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持有股份者的身份	持有本公司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份總數(%)
米高嘉道理爵士	附註(a)	872,071,472	54.252
郭敬文先生	實益擁有人	733,174	0.046
包華先生	實益擁有人	365,503	0.023
馬修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0,000	0.012
毛嘉達先生	實益擁有人	17,000	0.001
利約翰先生	附註(b)	82,651,862	5.142
可飛利先生	附註(c)	678,009,416	42.179
李國寶爵士	實益擁有人	1,096,830	0.068
卜佩仁先生	實益擁有人	30,000	0.002

附註：

(a) 米高嘉道理爵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持有本公司872,071,472股股份的權益，該等股份按以下方式持有：

- (i) 194,062,056股由數個酌情信託最終持有，而米高嘉道理爵士為其中一名酌情信託對象；
- (ii) 344,021,301股由一個酌情信託最終持有，而米高嘉道理爵士為其中一名酌情受益人及創立人；及
- (iii) 333,988,115股由一個酌情信託最終持有，而米高嘉道理爵士為其中一名酌情受益人及創立人。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米高嘉道理爵士的配偶被視為有責任在香港披露於附註(a)項所述872,071,472股股份的有關權益。米高嘉道理爵士的配偶所披露權益乃米高嘉道理爵士持有，而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披露規定則歸其配偶所有。然而，其配偶本身並無擁有該等股份的法定或實益權益。

(b) 利約翰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持有本公司82,651,862股股份的權益。該等股份由一個酌情信託最終持有。利約翰先生以一個被視為持有該等82,651,862股股份權益的信託的其中一名受託人身份，被視為持有該等82,651,862股股份的權益。

(c) 可飛利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持有本公司678,009,416股股份的權益，該等股份按以下方式持有：

- (i) 344,021,301股由一個酌情信託最終持有，而可飛利先生為其中一名酌情受益人；及
- (ii) 333,988,115股由一個酌情信託最終持有，而可飛利先生為其中一名酌情受益人。

本公司董事包立賢先生、高富華先生、陸士傑先生、包立德先生、馮國綸博士、王葛鳴博士、溫詩雅博士及謝貫珩女士已各自確認，於2018年6月30日並無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權益。

若干董事以本公司附屬公司的受託人身份持有Manila Peninsula Hotel, Inc.(本公司擁有77.36%權益的附屬公司)的合資格股份。

除上文所述外，於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各董事或其任何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本公司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於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任何董事可透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公司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取利益。

高級管理人員權益

於2018年6月30日，概無高級管理人員(董事除外)在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

主要股東權益

據本公司任何董事所知，於2018年6月30日，在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的股東(本公司董事除外)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a) 主要股東

	持有股份者的身份	持有本公司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份總數(%)
Acorn Holdings Corporation	受益人	194,062,056	12.07 ⁽ⁱ⁾
Bermuda Trust Company Limited	受託人／受控法團權益	276,713,918	17.21 ⁽ⁱ⁾
Guardian Limited	受益人／受控法團權益	82,651,862	5.14 ^(iv)
Harneys Trustees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	678,009,416	42.18 ⁽ⁱⁱⁱ⁾
Lawrencium Holdings Limited	受益人	333,988,115	20.78 ⁽ⁱⁱ⁾
Lawrencium Mikado Holdings Limited	受益人	344,021,301	21.40 ⁽ⁱⁱ⁾
The Magna Foundation	受益人	344,021,301	21.40 ⁽ⁱⁱ⁾
The Mikado Private Trust Company Limited	受託人／受控法團權益	678,009,416	42.18 ⁽ⁱⁱⁱ⁾
The Oak Private Trust Company Limited	受託人／受控法團權益	82,651,862	5.14 ^(iv)
Oak (Unit Trust) Holdings Limited	受託人	82,651,862	5.14 ⁽ⁱ⁾
Oak HSH Limited	受益人	82,651,862	5.14 ^(iv)
Richard Parsons先生	受託人	82,651,862	5.14 ^(v)

附註：

- (i) Bermuda Trust Company Limited以數個酌情信託受託人的身份及／或由於直接或間接控制Acorn Holdings Corporation、Oak (Unit Trust) Holdings Limited及The Oak Private Trust Company Limited，因此被視為持有該等公司被視為持有的股份權益。
Bermuda Trust Company Limited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權益包括由數個酌情信託持有的股份，而米高嘉道理爵士為其中的酌情信託對象，詳情於「董事權益」披露。
- (ii) The Mikado Private Trust Company Limited以一個酌情信託受託人的身份及／或由於直接或間接控制Lawrencium Holdings Limited及Lawrencium Mikado Holdings Limited，因此被視為持有該等公司被視為持有的股份權益。The Magna Foundation亦被視為持有Lawrencium Mikado Holdings Limited被視為持有的股份權益。
The Mikado Private Trust Company Limited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權益包括由一個酌情信託持有的股份，而米高嘉道理爵士及／或可飛利先生均為其中的酌情受益人及／或一名創立人，詳情於「董事權益」披露。
- (iii) Harneys Trustees Limited控制The Mikado Private Trust Company Limited，因此被視為持有該公司被視為持有的股份權益。
- (iv) The Oak Private Trust Company Limited以一個酌情信託受託人的身份及／或由於直接或間接控制Oak HSH Limited，因此被視為持有該公司被視為持有的股份權益。
- (v) Richard Parsons先生以一個信託其中一名受託人的身份控制Guardian Limited，因此被視為持有Guardian Limited被視為持有的股份權益。故此，該等Guardian Limited持有的82,651,862股股份權益與歸Richard Parsons先生及利約翰先生所有的權益重疊，詳情於「董事權益」披露。

公司其他資料

(b) 其他主要股東

	持有股份者的身份	持有本公司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份總數(%)
Satinu Resources Group Ltd.	受控法團權益	184,360,714	11.47 ⁽ⁱ⁾
Songbird SG Pte. Ltd.	受控法團權益	184,360,714	11.47 ⁽ⁱ⁾
太和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184,360,714	11.47 ⁽ⁱ⁾
太和控股有限公司	受益人	184,360,714	11.47 ⁽ⁱ⁾
黃志祥先生	受託人	78,402,393	5.00 ⁽ⁱⁱ⁾
黃志達先生	受託人	78,402,393	5.00 ⁽ⁱⁱ⁾
信和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78,402,393	5.00 ⁽ⁱⁱ⁾

附註：

(i) Satinu Resources Group Ltd. (Satinu)因持有受控法團(包括Songbird SG Pte. Ltd. (Songbird)、太和金融集團有限公司(太和金融)及太和控股有限公司(太和控股))之權益，因此被視為持有該184,360,714股股份權益。因而Satinu、Songbird、太和金融及太和控股所披露的股份權益重疊。Satinu和Songbird以及太和控股持有的股份性質、數目及百分比乃分別根據於2018年6月29日及6月27日呈交予聯交所之主要股東通知。

於2018年6月26日，太和控股與Solis Capital Limited (Solis)訂立買賣協議，內容有關太和控股建議出售184,360,714股本公司股份。Solis的最終擁有人為Satinu。建議出售事項須待太和控股的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

(ii) 黃志祥先生及黃志達先生以黃廷方先生之遺產共同遺囑執行人之受託人權益的身份控制信和酒店(集團)有限公司，故此，彼等均被視為持有信和酒店(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持有的78,402,393股股份權益。因而黃志祥先生、黃志達先生及信和酒店(集團)有限公司所披露的股份權益重疊。彼等持有的股份性質、數目及百分比乃根據於2017年5月8日呈交予聯交所之主要股東通知。

除上文所述外，於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獲悉有任何主要股東(本公司董事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任何其他人士的權益

於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獲悉有任何除主要股東以外的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董事及指定僱員買賣本公司證券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守則(證券守則)，其條款的嚴格程度不遜於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個別查詢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是否有違反標準守則及證券守則，董事已確認完全遵守標準守則及證券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由於指定僱員(包括高級管理人員)可能會不時知悉內幕消息，故本公司已將證券守則的涵蓋範圍進一步擴展至該等僱員。所有指定僱員亦已確認完全遵守本公司所採納有關指定僱員在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時規定的守則。

中期股息

董事局已議決宣派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5港仙(2017年：每股4港仙)。中期股息將於2018年10月12日派發予於2018年9月6日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

中期股息將提供以股代息選擇，股東可選擇以新繳足股份形式代替現金收取全部或部分中期股息。依據此項以股代息計劃發行的新股，須待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上市買賣，方可作實。

載有關於以股代息計劃詳情的通函及以股代息選擇表格，將於2018年9月12日寄予各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18年9月4日至2018年9月6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中期股息，股東必須確保將所有轉讓文件連同有關的股票於2018年9月3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承董事局命



廖宜菁

公司秘書

2018年8月3日

中期財務報告

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 (百萬港元)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附註	2018	2017
收入	3	2,850	2,596
銷貨成本		(180)	(169)
員工薪酬及相關費用		(1,132)	(1,047)
租金及水電		(278)	(266)
其他營業費用		(596)	(553)
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	3	664	561
折舊及攤銷		(273)	(242)
營業盈利		391	319
利息收入		10	11
融資費用	4	(40)	(77)
淨融資費用		(30)	(66)
淨融資費用後盈利	5	361	253
應佔合資公司業績	10	(13)	(2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1	(20)	(11)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增值	9(b)	391	359
除稅項前盈利		719	575
稅項			
本期稅項	6	(82)	(68)
遞延稅項	6	7	9
本期間盈利		644	516
盈利歸於：			
本公司股東		644	519
非控股股東權益		-	(3)
本期間盈利		644	516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港元)	7	0.41	0.33

應付本公司股東股息的詳情載於附註8。

第91至104頁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百萬港元)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8	2017
本期間盈利	644	516
扣除稅項後本期間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或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海外附屬公司的財務報告	(154)	287
－合資公司的財務報告	(16)	44
－借予聯營公司貸款	(18)	55
－酒店經營權	(14)	41
	(202)	427
現金流量對沖：		
－公允價值的有效部分變動	1	(17)
－由權益轉撥至損益表	5	10
其他全面收入	(196)	420
本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448	936
全面收入總額歸屬：		
本公司股東	469	930
非控股股東權益	(21)	6
本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448	936

第91至104頁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中期財務報告

綜合財務狀況表 – 未經審核 (百萬港元)

	附註	於2018年 6月30日	於2017年 12月31日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37,062	36,249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7,121	7,106
	9	44,183	43,355
合資公司權益	10	1,135	1,055
聯營公司權益	11	659	699
酒店經營權	12	543	564
遞延稅項資產		44	38
		46,564	45,711
流動資產			
存貨		81	77
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677	750
衍生金融工具	13	2	–
應收合資公司款項		59	60
銀行存款及現金		781	1,922
		1,600	2,809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1,373)	(1,424)
帶利息貸款	16	(2,019)	(3,391)
衍生金融工具	13	–	(4)
本期稅項		(109)	(41)
		(3,501)	(4,860)
淨流動負債			
		(1,901)	(2,05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4,663	43,660
非流動負債			
帶利息貸款	16	(4,597)	(4,052)
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249)	(230)
既定收益退休金承擔淨額		(17)	(17)
遞延稅項負債		(656)	(659)
		(5,519)	(4,958)
淨資產			
		39,144	38,702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7	5,445	5,224
儲備		33,165	32,951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38,610	38,175
非控股股東權益		534	527
權益總額			
		39,144	38,702

第91至104頁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百萬港元)

	附註	本公司股東應佔				總額	非控股	
		股本	對沖儲備	匯兌及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股東權益	權益總額
於2017年1月1日		5,005	(27)	(730)	32,111	36,359	215	36,574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 的權益變動								
本期間盈利		–	–	–	519	519	(3)	516
其他全面收入		–	(7)	418	–	411	9	420
本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	(7)	418	519	930	6	936
批准屬於上一年度的股息	8	165	–	–	(235)	(70)	–	(70)
非控股股東出資		–	–	–	–	–	35	35
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7年 7月1日的結餘		5,170	(34)	(312)	32,395	37,219	256	37,475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6個月 的權益變動								
本期間盈利		–	–	–	636	636	–	636
其他全面收入		–	19	306	–	325	12	337
本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	19	306	636	961	12	973
批准屬於本年度的股息	8	54	–	–	(63)	(9)	–	(9)
支付非控股股東權益的股息		–	–	–	–	–	(5)	(5)
非控股股東出資		–	–	–	–	–	90	90
向非控股股東出售附屬公司 權益		–	–	70	(66)	4	174	178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 1月1日的結餘		5,224	(15)	64	32,902	38,175	527	38,702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 的權益變動								
本期間盈利		–	–	–	644	644	–	644
其他全面收入		–	6	(181)	–	(175)	(21)	(196)
本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	6	(181)	644	469	(21)	448
批准屬於上一年度的股息	8	221	–	–	(255)	(34)	–	(34)
非控股股東出資		–	–	–	–	–	28	28
於2018年6月30日的結餘		5,445	(9)	(117)	33,291	38,610	534	39,144

第91至104頁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中期財務報告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百萬港元)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8	2017
營業項目		
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	664	561
支付稅項	(12)	(7)
營運資金變動	(6)	(91)
營業項目的淨現金收入	646	463
投資項目		
借予聯營公司貸款	-	(2)
向合資公司注資	(109)	(35)
現有物業的資本支出		
－王府半島酒店及芝加哥半島酒店	(88)	(167)
－其他	(112)	(156)
新建項目的資本支出	(569)	(312)
非控股股東注入的現金	28	-
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2	-
投資項目的淨現金支出	(848)	(672)
融資項目		
利息收入	12	10
支付利息及其他融資費用	(73)	(68)
提取存款期為3個月或以上的帶利息銀行存款淨額	214	4
銀行淨貸款(減少)/ 增加	(839)	10
支付股息予本公司股東	(34)	(70)
融資項目的淨現金支出	(720)	(1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	(922)	(323)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60	1,955
匯率變動的影響	(3)	11
於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	735	1,643

附註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

	於6月30日	
	2018	2017
帶利息銀行存款	598	1,582
銀行存款及現金	183	193
銀行存款及現金總額	781	1,775
減：存款期為3個月或以上的帶利息銀行存款	(41)	(126)
減：銀行透支	(5)	(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35	1,643

於報告期間結束時銀行存款及現金總額中，包括海外附屬公司所持204百萬港元之銀行存款(2017年6月30日：143百萬港元)，乃須受當時監管條例及外匯限制所限。

第91至104頁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1. 編製基準

此未經審核的中期財務報告乃按照適用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披露規定編製，並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條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報告已於2018年8月3日獲本公司董事局授權刊發。

中期財務報告已按照2017年度財務報告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而編製，惟預計將於2018年度財務報告中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該等相關會計政策變動之詳情載於附註2內。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條的中期財務報告要求管理層作出影響年初至今政策運用及所呈報資產、負債、收入與支出數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中期財務報告包括簡明綜合財務報告及部分闡釋附註。附註包括事件與交易的闡釋，該闡釋有助瞭解本集團自刊發2017年度財務報告以後的財務狀況變動與表現。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全份財務報告所需的全部資料。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惟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條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局之獨立審閱報告載於第105頁。

中期財務報告所載有關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比較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36條披露的該等法定財務報表的進一步詳情如下：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的規定，向公司註冊處處長呈交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的核數師已對該等財務報表作出匯報。核數師報告無保留意見，並無提述任何核數師在不作保留意見之情況下，須特別注意的事宜，亦未載有香港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所指的聲明。

中期財務報告

2.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了多項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並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其中，以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與本集團財務報表相關：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條：金融工具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條：客戶合約收益
-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均無對本中期財務報告中本集團現時或往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或呈列方式產生重大影響。

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並無應用任何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闡釋。

3. 分部報告 (百萬港元)

本集團的組織架構以分部管理為基礎。其呈報方式與本集團向高級行政管理人員作內部資料呈報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所採用的準則一致。本集團須匯報分部如下：

酒店	此分部包括由經營酒店、出租酒店大樓內商場及辦公室物業等產生的收益。
商用物業	此分部從事開發及租售豪華住宅公寓、出租零售及辦公室物業(非位於酒店物業內者)，以及於該等物業經營的餐廳業務。
會所與服務	此分部從事經營高爾夫球場、山頂纜車、餐飲產品批發和零售、洗衣服務以及為會所提供管理及顧問服務。

並無任何經營分部合併，以組成須匯報分部。

3. 分部報告 (百萬港元)續

(a) 分部業績 (百萬港元)

本集團截至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須匯報分部業績載列如下：

	酒店		商用物業		會所與服務		綜合	
	2018	2017	2018	2017	2018	2017	2018	2017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須匯報分部收入*	2,158	1,926	473	466	219	204	2,850	2,596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 攤銷前的須匯報分部營 業盈利	378	292	278	261	8	8	664	561
折舊及攤銷	(248)	(219)	(5)	(6)	(20)	(17)	(273)	(242)
分部營業盈利	130	73	273	255	(12)	(9)	391	319

* 分部收入分析

	2018	2017
酒店		
— 客房	1,025	874
— 餐飲	610	562
— 商場及辦公室	319	321
— 其他	204	169
	2,158	1,926
商用物業		
— 住宅物業	246	243
— 辦公室	41	52
— 商場	186	171
	473	466
會所與服務		
— 高爾夫球會	91	82
— 經營山頂纜車	67	63
— 會所及顧問服務	2	3
— 其他	59	56
	219	204
總數	2,850	2,596

由於分部營業盈利與綜合損益表中呈列的營業盈利相同，因此並無呈列分部營業盈利與綜合損益表中除稅項前盈利的對賬。

中期財務報告

3. 分部報告 (百萬港元)續

(b) 分部資產 (百萬港元)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由各分部直接持有的有形及無形資產以及流動資產。

本集團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的分部資產及不予分類資產載列如下：

	附註	於2018年 6月30日	於2017年 12月31日
須匯報分部資產			
酒店		22,602	22,250
商用物業		21,792	21,417
會所與服務		1,092	1,079
		45,486	44,746
合資公司權益	10	1,135	1,055
聯營公司權益	11	659	699
遞延稅項資產		44	38
應收合資公司款項		59	60
銀行存款及現金		781	1,922
綜合資產總值		48,164	48,520

4. 融資費用 (百萬港元)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8	2017
銀行貸款利息	62	56
其他貸款成本	20	10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負債的利息支出總額	82	66
衍生金融工具：		
— 現金流量對沖，轉撥自權益	5	11
	87	77
減：利息支出资本化至發展中物業*	(47)	—
	40	77

* 貸款成本按平均率2.9%資本化(2017年：零)

5. 淨融資費用後盈利(百萬港元)

淨融資費用後盈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項目後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8	2017
酒店經營權攤銷	7	7
折舊	266	235
利息收入	(10)	(11)

6. 稅項(百萬港元)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8	2017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74	62
海外稅項	8	6
	82	68
遞延稅項		
有關重估海外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減少	(10)	(8)
有關其他暫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增加／(減少)	3	(1)
	(7)	(9)
	75	59

香港利得稅撥備是按期內估計應課稅盈利以16.5%(2017年：16.5%)的稅率計算。海外附屬公司的稅項則以相關司法權區適用的現行稅率計算。

中期財務報告

7. 每股盈利

(a) 每股盈利－基本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8	2017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百萬港元)	644	519
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百萬股)	1,590	1,568
每股盈利(港元)	0.41	0.33

	2018	2017
	(百萬股)	(百萬股)
於1月1日已發行股份	1,589	1,567
向選擇以股份取代2017年末期現金股息的股東發行 及配發新股份的影響(2017年：2016年末期股息)	1	1
於6月30日的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	1,590	1,568

(b) 每股盈利－攤薄

截至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並無存在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8. 股息(百萬港元)

(a) 中期期間應付本公司股東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8	2017
中期期間結束後宣派及支付中期股息每股5港仙 (2017年：每股4港仙)	80	63

中期期間結束後宣派的中期股息並未在報告期間結束後確認為負債。

(b)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中期期間核准及支付予本公司股東的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8	2017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中期期間核准及 支付末期股息每股16港仙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15港仙)	255	235

9. 投資物業、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百萬港元)

(a) 收購及出售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購入成本值831百萬港元的固定資產項目，其中649百萬港元是關於發展倫敦及仰光項目產生的成本(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642百萬港元關於王府半島酒店及21 avenue Kléber的裝修以及發展倫敦及仰光項目產生的成本)。截至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所出售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價值不高。

(b) 投資物業估值

本集團所有投資物業已於2018年6月30日以收益資本化法(按建築物質素及地點，採用資本化比率調整預期租金收入)重估，除了倫敦半島酒店的開發地盤以完工後公允價值扣減預計重建成本估值外，其餘物業之估值方法與估值師於2017年12月進行估值時所使用的估值技術相同。期內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變動在綜合損益表入賬。估值由獨立於本集團的估值師進行，有關估值師的僱員均於估值物業所在地區及所屬類別擁有新近及相關經驗。於報告日期進行估值時，本集團已與估值師商討估值假設及估值結果。

由於進行重估，投資物業錄得淨收益391百萬港元(2017年：359百萬港元)，有關款項已計入綜合損益表。

(c) 酒店物業及高爾夫球場估值

為向股東提供額外資料，董事委任獨立估值師評估本集團的酒店物業及高爾夫球場於2018年6月30日的價值。酒店物業及高爾夫球場於2018年6月30日的總估值為9,714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9,656百萬港元)，其賬面淨值為6,391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6,476百萬港元)。然而，應當指出盈餘3,323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3,180百萬港元)及相關遞延稅項和非控股股東權益(若有)並沒有計入本中期財務報告，惟僅作提供額外資料之用途。

中期財務報告

10. 合資公司權益 (百萬港元)

	於2018年 6月30日	於2017年 12月31日
應佔淨資產	614	534
借予合資公司貸款(附註10(b))	521	521
	1,135	1,055

(a) 合資公司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企業組成 模式	註冊成立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詳情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主要業務
上海外灘半島酒店 有限公司(PSW)	法團公司	中華人民 共和國	117,500,000美元 (2017年12月31日： 117,500,000美元)	50%	酒店投資和 公寓出售
PIT Istanbul Otel İşletmeciliği Anonim Şirketi (PIT)	法團公司	土耳其	288,300,000土耳其里拉 (2017年12月31日： 171,700,000土耳其里拉)	50%*	酒店投資

* PIT於2016年2月10日註冊成立，本集團於此合資公司之權益由本公司間接持有。PIT擁有土耳其伊斯坦堡Salıpazarı Port項目區一處物業的重建及經營權利。本集團擬與合資夥伴合作，將該物業重建為伊斯坦堡半島酒店。於2018年6月30日，PIT的淨資產主要包括655百萬港元的發展中物業(2017年12月31日：479百萬港元)，以及21百萬港元的銀行存款及現金(2017年12月31日：9百萬港元)。

- (b) 借予The Peninsula Shanghai (BVI) Limited (PSW的控股公司)貸款以美元入賬，為無抵押及免息，且並無固定還款期。
- (c) PSW已抵押其物業(包括其土地使用權)，以作為2,500百萬人民幣(2,961百萬港元)信貸額的抵押品(2017年12月31日：2,500百萬人民幣(2,991百萬港元))。於2018年6月30日，已提取貸款為1,125百萬人民幣(1,333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1,205百萬人民幣(1,442百萬港元))。該等已抵押資產賬面淨值為2,840百萬人民幣(3,364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2,905百萬人民幣(3,475百萬港元))。

10. 合資公司權益(百萬港元)續

(d) 以下為本集團擁有50%股權的PSW的財務資料概要：

	於2018年 6月30日	於2017年 12月31日
非流動資產	2,704	2,808
銀行存款及現金	65	154
持作出售公寓及其他流動資產	723	738
流動負債	(296)	(341)
非流動負債	(2,627)	(2,748)
淨資產	569	611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8	2017
收入	306	277
銷貨成本及營業費用	(226)	(177)
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	80	100
折舊	(44)	(42)
淨融資費用	(35)	(48)
扣除非營業項目前盈利	1	10
扣除稅項後非營業項目*	(27)	(62)
期內虧損	(26)	(52)
本集團應佔PSW的業績	(13)	(26)

* 投資物業重估調整淨額

中期財務報告

11. 聯營公司權益 (百萬港元)

	於2018年 6月30日	於2017年 12月31日
聯營公司權益	659	699

(a) 按權益法計入本集團綜合財務報告的主要非上市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企業組成模式	註冊成立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詳情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主要業務
19 Holding SAS (19 Holding) **	法團公司	法國	1,000歐元	20%	投資控股
Majestic EURL (Majestic)	法團公司	法國	80,000,000歐元	20%	酒店投資及 投資控股
Le 19 Avenue Kléber	法團公司	法國	100,000歐元	20%	酒店營運
The Belvedere Hotel Partnership (BHP) #	合夥	美國	46,500,000美元	20%	酒店投資

* 本集團的實際權益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 19 Holding持有Majestic 100%直接權益，而Majestic則持有巴黎半島酒店

BHP擁有比華利山半島酒店100%權益

- (b) 對聯營公司權益的結餘中包括借予19 Holding的長期無抵押貸款456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467百萬港元)。該等貸款乃按本集團於19 Holding持有的股權比例提供，並按法國稅務機構公布的稅率計息。
- (c) Majestic已將其酒店物業抵押，作為220百萬歐元(1,996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220百萬歐元(2,053百萬港元))信貸額的抵押品。於2018年6月30日，已提取貸款為220百萬歐元(1,996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220百萬歐元(2,053百萬港元))。於2018年6月30日，該等已抵押資產的賬面淨值為583百萬歐元(5,291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593百萬歐元(5,531百萬港元))。
- (d) BHP的酒店物業已抵押予獨立金融機構，作為BHP獲授145百萬美元(1,131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145百萬美元(1,131百萬港元))信貸額的抵押品。於2018年6月30日，該等已抵押資產的賬面淨值為60百萬美元(468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62百萬美元(485百萬港元))。於2018年6月30日，已提取貸款為132百萬美元(1,030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134百萬美元(1,044百萬港元))。

11. 聯營公司權益 (百萬港元)續

(e) 以下為本集團擁有20%股權的聯營公司的整體財務資料概要：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8	2017
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	80	96
折舊	(138)	(112)
利息	(43)	(39)
來自經營業務的淨虧損	(101)	(55)
其他全面收入	-	-
全面收入總額	(101)	(55)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業績	(20)	(11)

12. 酒店經營權

酒店經營權指本集團就比華利山半島酒店及巴黎半島酒店經營權應佔的成本。期內的攤銷支出已在綜合損益表內計為「折舊及攤銷」。

13. 衍生金融工具 (百萬港元)

	於2018年 6月30日 資產	於2017年 12月31日 負債
於一年內清償的現金流量對沖：		
利率掉期	2	(4)

14. 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百萬港元)

	於2018年 6月30日	於2017年 12月31日
應收貿易賬項	256	285
租約按金、預付費用及其他應收款項	417	461
可收回稅項	4	4
	677	750

本集團預期於超過一年後收回或確認作支出的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為144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111百萬港元)。預期所有其他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均會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作支出。

董事認為所有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由於本集團客戶眾多，故信貸風險並不集中。本集團維持既定信貸政策，以確保信貸只提供予擁有良好信貸記錄的客戶。在本集團經營租約的租金收入方面，一般會預先收取租金和持有充足的租約按金以抵銷潛在的信貸風險。故此，本集團一般不會向客戶收取抵押。

中期財務報告

14. 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百萬港元)續

應收貿易賬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8年 6月30日	於2017年 12月31日
本期	227	253
逾期少於1個月	24	25
逾期1至3個月	4	6
逾期超過3個月但少於12個月	1	1
逾期金額	29	32
	256	285

應收貿易賬項通常於發單日期起計30日內到期。

15. 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百萬港元)

	於2018年 6月30日	於2017年 12月31日
應付貿易賬項	90	140
應付利息	9	9
應付物業、廠房及設備款項	194	172
租客按金	367	360
賓客按金和禮券	217	155
高爾夫球會籍按金	88	89
其他應付款項	657	729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1,622	1,654
減：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的非流動部分	(249)	(230)
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的流動部分	1,373	1,424

本集團預期於超過一年後清償或確認作收入的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為329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321百萬港元)。預期所有其他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均會於一年內清償或確認作收入或於接獲通知時償還。

應付貿易賬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8年 6月30日	於2017年 12月31日
少於3個月	83	130
3至6個月	3	4
超過6個月	4	6
	90	140

16. 帶利息貸款(百萬港元)

	於2018年 6月30日	於2017年 12月31日
可動用信貸總額：		
定期貸款及循環貸款	14,446	9,310
未承諾貸款額(包括銀行透支)	429	429
	14,875	9,739
於2018年6月30日／2017年12月31日已動用金額：		
定期貸款及循環貸款	6,696	7,466
未承諾貸款額(包括銀行透支)	11	12
	6,707	7,478
減：未攤銷融資費用	(91)	(35)
	6,616	7,443
代表：		
須於一年內償還的長期銀行貸款	2,008	3,379
須於接獲通知時償還的短期銀行貸款及銀行透支	11	12
	2,019	3,391
長期銀行貸款的還款期如下：		
1至2年	550	488
2至5年	4,138	3,599
5年以上	-	-
	4,688	4,087
減：未攤銷融資費用	(91)	(35)
長期銀行貸款的非流動部分	4,597	4,052
帶利息貸款總額	6,616	7,443

所有帶利息貸款均按攤銷成本入賬。預期長期銀行貸款的非流動部分不會於一年內清償，所有貸款均為無抵押。

17. 股本

	於2018年6月30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股份數目 (百萬股)	百萬港元	股份數目 (百萬股)	百萬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的普通股				
於1月1日	1,589	5,224	1,567	5,005
根據以股代息計劃發行的股份	18	221	22	219
於2018年6月30日／2017年12月31日	1,607	5,445	1,589	5,224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公司就2017年末期股息以股代息發行及配發約18百萬股新普通股，每股發行價為11.972港元。發行新股份使繳足股本增加約221百萬港元。期間發行的所有普通股在各方面均與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益。所有股東均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並可於本公司大會享有一股一票的投票權。所有普通股對本公司剩餘資產擁有同等權利。

中期財務報告

18.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a) 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條：公允價值的計量要求披露於報告期間結束時計量的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並以經常性的基礎下界定為三個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層次乃參照估值法所用輸入數據的可觀察性及重要性而定，層次如下：

- ◆ 第一層次計量：只以第一層次輸入數據(即於計量日相同資產或負債的活躍市場未經調整報價)計量公允價值。
- ◆ 第二層次計量：以第二層次輸入數據(即不符合第一層次要求的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公允價值，而非以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不可觀察數據指並無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
- ◆ 第三層次計量：以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公允價值。

所有以公允價值列賬的衍生金融工具均屬於公允價值層級第二層次。

(b) 以非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於2018年6月30日，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並無重大差異。提供予聯營公司的貸款(附註11)按浮動利率計息，該等貸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提供予合資公司的貸款(附註10(b))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鑒於以上條款，披露公允價值並無意義。

19. 承擔(百萬港元)

於2018年6月30日尚未列入本中期財務報告內的尚未償還資本承擔如下：

	於2018年6月30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已訂約	已授權 惟未訂約	總計	已訂約	已授權 惟未訂約	總計
現有物業及新項目的 資本承擔	1,874	6,085	7,959	1,616	7,363	8,979
本集團佔合資/ 聯營公司的資本承擔	402	621	1,023	525	649	1,174
	2,276	6,706	8,982	2,141	8,012	10,153

本集團的資本承擔包括由山頂纜車進行的重要升級項目的資本開支，以及倫敦半島酒店、仰光半島酒店及伊斯坦堡半島酒店產生的發展成本。

20.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

除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告中所披露的交易性質外，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並無其他重大關聯人士交易。

致香港上海大酒店有限公司董事局之審閱報告

香港上海大酒店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86頁至第104頁香港上海大酒店有限公司的中期財務報告，此中期財務報告包括於2018年6月30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6個月期間的相關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附註解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上市公司必須遵照上市規則中的相關規定和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條*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告。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條編製及列報中期財務報告。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的應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局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中期財務報告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會計事項的人員詢問，並實施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沒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於2018年6月30日的中期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沒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條*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18年8月3日

股東資料

財務行事曆	2018
2018中期業績公告	8月3日
中期報告之寄發日期	8月24日
中期股息除息日期	8月31日
有關收取中期股息之權利	
—最後登記過戶手續日期	9月3日下午4時30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9月4日至9月6日(包括首尾兩天)
—記錄日期	9月6日
以股代息計劃通函及／或選擇表格之寄發日期	9月12日
遞交以股代息選擇表格截止日期	10月2日下午4時30分
中期股息之股息單及股票之寄發日期	約於10月12日
財政年度完結	12月31日

公司網站

www.hshgroup.com
電郵：corpaffairs@peninsula.com

投資者查詢

www.hshgroup.com/investors
電郵：ir@hshgroup.com

企業責任及可持續發展事務查詢

www.hshgroup.com/sustainable-luxury
電郵：cr@hshgroup.com

註冊辦事處

香港中環雪廠街2號聖佐治大廈8樓
電話：(852) 2840 7788
傳真：(852) 2810 4306

股票資料

股票代號：00045
2017末期股息：每股16港仙
2018中期股息：每股5港仙

意見回應

為提升中期報告的質量，歡迎閣下通過電郵反饋意見至ir@hshgroup.com或將閣下的意見寄回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

股東服務

查詢股份過戶登記，請聯絡本公司的股份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客戶服務熱線：(852) 2862 8555
傳真：(852) 2865 0990 /2529 6087
電郵：hkinfo@computershare.com.hk

股東可隨時將書面通知交回本公司股份登記處的上述地址，更改收取本公司公司通訊的語言版本或收取方式的選擇。變更申請表格可於本公司網站www.hshgroup.com內下載。

預訂及聯絡地址

酒店

香港半島酒店

香港九龍梳士巴利道
電話：+852 2920 2888
傳真：+852 2722 4170
電郵：reservationphk@peninsula.com

上海半島酒店

中國上海市中山東一路32號
(郵編：200002)
電話：+86-21 2327 2888
傳真：+86-21 2327 2000
電郵：reservationpsh@peninsula.com

王府半島酒店

中國北京王府井金魚胡同8號
(郵編：100006)
電話：+86-10 8516 2888
傳真：+86-10 6510 6311
電郵：reservationpbj@peninsula.com

東京半島酒店

日本100-0006東京都千代田區
有樂町1-8-1
電話：+81-3 6270 2888
傳真：+81-3 6270 2000
電郵：reservationptk@peninsula.com

曼谷半島酒店

泰國曼谷Klongsan
Charoennakorn路333號
(郵編：10600)
電話：+66-2 020 2888
傳真：+66-2 020 2889
電郵：reservationpbk@peninsula.com

馬尼拉半島酒店

菲律賓馬尼拉都會區馬加地市
Ayala及Makati Avenue交界1226號
電話：+63-2 887 2888
傳真：+63-2 815 4825
電郵：reservationpmn@peninsula.com

紐約半島酒店

美國紐約第5大道700號與
第55街交界(郵編：10019)
電話：+1-212 956 2888
傳真：+1-212 903 3949
免費致電：+1-800 262 9467
(僅限美國)
電郵：reservationpry@peninsula.com

芝加哥半島酒店

美國伊利諾州芝加哥
Superior 東街108號
(近北密西根大道)(郵編：60611)
電話：+1-312 337 2888
傳真：+1-312 751 2888
免費致電：+1-866 288 8889
(僅限美國)
電郵：reservationpch@peninsula.com

比華利山半島酒店

美國加州比華利山
South Santa Monica Boulevard
9882號(郵編：90212)
電話：+1-310 551 2888
傳真：+1-310 788 2319
免費致電：+1-800 462 7899
(僅限美國及加拿大)
電郵：reservationpbh@peninsula.com

巴黎半島酒店

法國巴黎avenue Kléber 19號
(郵編：75116)
電話：+33 1 58 12 28 88
傳真：+33 1 58 12 29 99
電郵：reservationppr@peninsula.com

環球客戶服務中心

香港半島酒店
香港九龍梳士巴利道
電話：+852 2926 2888
傳真：+852 2732 2933
電郵：reservationgcsc@peninsula.com

從下列國家／地區可免費致電

阿根廷 0800 888 7227
澳洲 1 800 116 888
巴林 800 065 90
巴西 0800 891 9601
加拿大 1866 308 8881
中國內地 4001 200 618
法國 0800 915 980
德國 0800 181 8418
印度 000 800 852 1388
意大利 800 789 365
日本 0120 348 288
南韓 00798 8521 6388
墨西哥 01 800 123 4646
俄羅斯 810 800 2536 1012
沙地阿拉伯* 800 865 6047
新加坡 800 8526288
西班牙 900 937 652
瑞士 0800 562 923
台灣 00801856908
泰國 1800011888
阿聯酋 800 065 0628
英國 08007830388
美國 1 866 382 8388

* 免費致電只適用於 Saudi Telecom Company

預訂及聯絡地址

商用物業

淺水灣影灣園

香港淺水灣道109號
電話：+852 2292 2888
傳真：+852 2812 2176
電郵：marketingtrb@peninsula.com

凌霄閣及山頂纜車

香港山頂盧吉道1號
電話：+852 2849 7654
傳真：+852 2849 6237
電郵：info@thepeak.com.hk

聖約翰大廈

香港中環花園道33號
電話：+852 2849 7654
傳真：+852 2849 6237
電郵：sjbmanagement@peninsula.com

The Landmark

越南胡志明市第1區孫德勝街5B
電話：+84-28 3822 2098
傳真：+84-28 3822 5073
電郵：info@thelandmarkvietnam.com

會所與服務

泰國鄉村俱樂部

泰國北柳府Bangpakong區Thambon
Pimpa Bangna-Trad Km. 35.5
88 Moo 1號(郵編：24130)
電話：+66 38 570 234
傳真：+66 38 570 225
電郵：inquiry@thaicountryclub.com

鵝園高爾夫球會

美國加州喀麥爾Valley Greens道
8205號(郵編：93923)
電話：+1-831 624 2888
傳真：+1-831 624 3726
免費熱線：+1-866 675 1101
(只限美國)
電郵：lodgedesk@quailodge.com

半島商品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33號
中港城第六座1002室
電話：+852 2193 6901
傳真：+852 2193 6900
電郵：pml@peninsula.com

大班洗衣有限公司

香港荃灣德士古道62至70號
寶業大廈B座1樓2室
電話：+852 2612 2008
傳真：+852 2409 5239
電郵：tpl@peninsula.com

網址

香港上海大酒店有限公司

www.hshgroup.com

半島酒店

www.peninsula.com

淺水灣影灣園

www.therepulsebay.com

凌霄閣及山頂纜車

www.thepeak.com.hk

The Landmark

www.thelandmarkvietnam.com

泰國鄉村俱樂部

www.thaicountryclub.com

鵝園高爾夫球會

www.quailodge.com

半島商品有限公司

www.peninsulaboutique.com

大班洗衣有限公司

www.taipanlaundry.com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HOTELS, LIMITED
香港上海大酒店有限公司

www.hshgroup.com

